

永宁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
事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中瑞华林 绩效字（2025）84 号

宁夏中瑞华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摘要

一、概述

为贯彻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精神，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文件要求，我们对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进行了事中绩效运行监控。本次绩效运行监控旨在通过动态数据采集，及时、系统的反映预算执行、项目实施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现运行偏差，并提出及时有效的纠偏措施予以纠正，以确保项目预算资金按计划使用并实现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监控结论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总体推进有序，多数项目按计划进度顺利实施。项目预算总额为199,750,000.00元，其中：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预算99,750,000.00元，累计支出90,426,180.28元，预算执行率为90.65%；2025年度闽宁协作资金项目预算100,000,000.00元，累计支出81,488,010.97元，预算执行率为81.49%。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工程招投标和监理、项目验收等相关规定；各项目依法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总体来看，项目产出和效果的实际绩效与目标不存在偏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能够实现。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部分单位未设立绩效目标

部分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表，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缺乏相应的约束。项目预期效果指标的可量化和可衡量程度低，不利于项目管理和绩效评价，

以及绩效指标的考核。

2.绩效指标与项目实际具体工作不匹配

经评价组调查发现，部分项目虽然设置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绩效目标的设置无法明确体现项目具体工作内容；绩效指标与项目开展内容不够匹配，已设指标过于宏观、未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不能明确体现与项目任务数或计划数是否对应，效果指标无法考核衡量。

3.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截至2025年10月29日，62个项目中有5个项目支付进度低于50%，分别为新增公益性岗位（186名）、闽宁镇葡萄酒产业文旅融合示范项目、永宁县闽宁镇消费助农促增收项目、扶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及新政区盘活奖补项目、闽宁镇园艺村六七组巷道硬化项目。上述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相对偏慢。

4.部分项目施工进度滞后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未发现未实施项目，整体均已启动推进。但存在个别项目开工时间偏晚的情况，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杨和镇南北全村9队设施拱棚建设项目、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日光温室园区建设项目（一期）、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6、7组巷道硬化项目、永宁县2025年闽宁镇玉海村供水管网提标改造工程。

（二）有关建议

1.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需完善绩效目标申报表，在部门编制年度预算时，应根据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设定项目预算绩效总目标、年度阶段性目标及预期实现进度，并制订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经济适用的绩效评价指标，便于考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规范部门绩效监控工作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和自评管理，对有关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专项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3.加快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进度

对未实施项目，进一步强化项目的施工进度管理，提升计划工期的完成率。针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存在的支出缓慢问题，应及时督促各部门及时整改，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切实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财政资金与乡村振兴补助的有效衔接，促进综合效益的实现。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立项背景	1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四)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9
二、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 绩效监控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 绩效监控工作过程	11
(三) 监控依据	13
三、项目绩效情况	14
(一) 项目产出情况	14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9
四、监控结论	22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2
(一) 存在的问题	22
(二) 有关建议	23
七、附件	25
附件1: 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25
附件2: 项目绩效评价机构现场工作照片	46
附件3: 宁夏中瑞华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48

永宁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 事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中瑞华林 绩效字〔2025〕84号

永宁县财政局：

受贵局的委托，我司对永宁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开展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分析等必要的监控程序，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永宁县农业农村局、永宁县乡村振兴中心、永宁县水务局、人社局、文旅局、统战部、杨和镇人民政府、望远镇人民政府、李俊镇人民政府、胜利乡人民政府、望洪镇人民政府、闽宁镇人民政府。

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19975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6996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2979万元，闽宁协作资金10000万元。

（二）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21〕15号）部署要求，各地党委政府坚持以巩固拓展脱贫攻

坚成果为基础，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为目标，持续弘扬脱贫攻坚精神，统筹推进政策落实、项目实施和资源要素保障。目前，乡村振兴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农村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农民收入持续增长，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同时，各地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探索适合本地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然而，乡村振兴仍然面临一些挑战和问题，如人才短缺、资金不足、土地制度制约等，需要进一步加以解决。

在国家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大背景下，永宁县作为一个重要县区，正面临着一系列重大任务，包括加速农业现代化进程、显著改善农村环境以及全面提升农民生活水平。为了有效推进这些任务，永宁县财政局制定了详细的计划，将利用中央和自治区提供的衔接资金，以及闽宁协作资金，促进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加强农村基础设施的建设，提高农民的收入水平，以及推动农村社会事业的全面进步和发展。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99,750,000.00元，截至2025年10月29日项目资金支出共90,426,180.28元，预算执行率为90.65%；永宁县2025年度闽宁协作资金项目预算资金100,000,000.00元，截止2025年10月29日项目资金支出共81,488,010.97元，预算执行率为81.49%。项目具体支付情况见表1永宁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统计表。

表 1 永宁县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统计表

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一、产业发展类 (31 个)				118,985,861.20			
1	胜利乡八渠村设施温棚园区提升改造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36,274.20	0.00	36,274.20	0.00%
2	胜利乡冷凉蔬菜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215,974.32	0.00	215,974.32	0.00%
3	望远镇政权村设施农业拱棚园区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9,284,108.77	9,146,270.00	137,838.77	98.52%
4	望远镇通桥村冷库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4,331,916.91	4,267,670.00	64,246.91	98.52%
5	望远镇望远村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0.00%
6	望远镇立强村立强产业园区(一期)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67号	300,000.00	300,000.00	0.00	100.00%
7	永宁县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1,000,000.00	907,500.00	92,500.00	90.75%
8	永宁县望洪镇农声村冷库及冷链车项目建设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7,900,000.00	7,285,000.00	615,000.00	92.22%
				3,000,000.00	2,745,000.00	255,000.00	91.50%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9	望洪镇望洪村回购二代现代日光温棚改造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300,000.00	300,000.00	0.00	100.00%
10	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0.00%
11	李俊镇冷凉蔬菜分拣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3,000,000.00	2,861,232.47	138,767.53	95.37%
12	李俊镇侯寨村新建拱棚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6,000,000.00	5,047,390.00	952,610.00	84.12%
13	李俊镇李庄村拱棚新建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3,000,000.00	2,867,491.00	132,509.00	95.58%
		李俊镇人民政府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0.00%
14	杨和镇纳家户村蟾蜍养殖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300,000.00	300,000.00	0.00	100.00%
		杨和镇人民政府		300,000.00	300,000.00	0.00	100.00%
		杨和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0.00%
		杨和镇人民政府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0.00%
15	杨和镇红星村蟾蜍养殖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300,000.00	300,000.00	0.00	100.00%
16	杨和镇南北全村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1,200,000.00	0.00	1,200,000.00	0.00%
17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3,430,000.00	3,430,000.00	0.00	1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温棚建设项目(二期)		(2025) 167号				
18	闽宁镇木兰村14组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4) 589号	10,020,000.00	8,348,000.00	1672000.00	83.31%
19	永宁县菌草科研技术应用服务试验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6,000,000.00	5,331,600.00	668400.00	88.86%
20	永宁县闽宁镇现代渔业养殖园区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2,691,300.00	1,970,000.00	721300.00	73.20%
21	闽宁镇园艺村冷库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5) 157号	1,200,000.00	1098000.00	102000.00	91.50%
22	闽宁镇葡萄酒产业文旅融合示范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7,600,000.00	1,550,697.51	6049302.49	20.40%
23	闽宁产业园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4,000,000.00	2,800,000.00	1200000.00	70.00%
24	原隆村葡萄酒产业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4,220,000.00	4220000.00	0.00	100.00%
25	永宁县闽宁镇消费助农增收项目	农业农村局		800,000.00	246000.00	554000.00	30.75%
26	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5) 157号	5,200,000.00	5200000.00	0.00	100.00%
27	扶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及新镇区盘活奖补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5) 157号	1,680,000.00	285587.26	1394412.74	17.00%
28	2025年脱贫户及监测户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永宁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宁财(农)指标 (2024) 589号	500,000.00	285358.91	214641.09	57.07%
29	闽宁产业园企业奖补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5) 157号	6,000,000.00	4374821.40	1625178.60	72.91%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3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7,615,025.00	7615025.00	0.00	100.00%
31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9,061,262.00	8180000.00	881262.00	90.27%
二、乡村建设类(14个)				54,325,836.35			
1	望洪镇黑古渠砌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100.00%
2	永宁县杨和镇斗渠砌护工程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67号	3,570,000.00	3374080.00	195920.00	94.51%
3	永宁县黄羊滩农场水库移民人饮管道提升改造项目(一期)	水务局		3,608,200.00	3608200.00	0.00	100.00%
4	永宁县闽宁镇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管安装工程	水务局	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	809,840.55	785731.30	24109.25	97.02%
5	闽宁镇武河村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管安装工程	水务局		269,408.77	260356.50	9052.27	96.64%
6	闽宁镇文化站非遗展示中心提升改造	文旅局		200,000.00	199420.00	580.00	99.71%
7	闽宁镇民族团结进步新样板品牌项目	统战部		800,000.00	800000.00	0.00	100.00%
8	永宁县闽宁镇新镇区居民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2025)157号	3,300,000.00	2359000.00	941000.00	71.48%
9	永宁县闽宁镇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	闽宁镇人民政府		5,000,000.00	3620000.00	1380000.00	72.40%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10	闽宁镇玉海村人饮提升项目及配套设施项目	水务局		2,159,687.03	2159687.03	0.00	100.00%
11	闽宁镇园艺村六、七组巷道硬化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3,000,000.00	980000.00	2020000.00	32.67%
12	园艺村给排水管网及配套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18,608,700.00	18608700.00	0.00	100.00%
13	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闽宁镇人民政府		4,000,000.00	3290000.00	710000.00	82.25%
14	武河村农业提质增效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100.00%
三、就业创业类（16个）				25,430,302.45			
1	李俊镇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568,360.00	444335.00	124025.00	78.18%
2	杨和镇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350,800.00	242150.00	108650.00	69.03%
3	望洪镇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323,680.00	219130.00	104550.00	67.70%
4	望远镇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647,558.00	354660.10	292897.90	54.77%
5	胜利乡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722,860.00	538360.00	184500.00	74.48%
6	闽宁镇 2025 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1,707,280.00	1200083.00	507197.00	70.29%
		闽宁镇人民政府		90,860.48	0.00	90860.48	0.00%
		李俊镇人民政府		53,300.00	0.00	53300.00	0.00%
7	新增公益性岗位(186名)	胜利乡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2025) 125 号	41,000.00	0.00	41000.00	0.00%
		望远镇人民政府		69,700.00	0.00	69700.00	0.00%
		杨和镇人民政府		57,400.00	0.00	57400.00	0.00%
		望洪镇人民政府		57,400.00	0.00	57400.00	0.00%
8	李俊镇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97,000.00	97000.00	0.00	100.00%
9	2025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杨和镇人民政府		77,300.00	77300.00	0.00	100.00%
10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望洪镇人民政府		79,300.00	79300.00	0.00	100.00%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指标文号	计划安排资金	支付资金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11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扶持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1,347,780.00	1340600.00	7180.00	99.47%
12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598,411.00	594,410.00	4000.00	99.33%
1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4,032,180.00	4032180.00	0.00	100.00%
14	生态移民、劳务移民奖补资金	胜利乡人民政府	宁财（农）指标	392,500.00	374100.00	18400.00	95.31%
1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2025）157号	12,495,632.97	12481033.43	14599.54	99.88%
16	永宁县闽宁镇葡萄酒劳务协作基地项目资金	人社局		1,620,000.00	507184.34	1112815.66	31.31%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类（1个）			1,008,000.00			
1	2025年雨露计划补贴项目	永宁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宁财（农）指标 （2024）589号	1,008,000.00	1008000.00	0.00	100.00%
				199,750,000.00			

（四）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依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4〕589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5〕167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5〕125号）、《关于下达永宁县2025年度闽宁协作资金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5〕157号）资金下达文件附件绩效目标表，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

1.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及自治区一号文件要求，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重点支持“六特”产业和当地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今年自治区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列不低于50%。要加强产业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饮水安全保障的重要指示精神，将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作为支持重点，确保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底线任务。资金因素法分配切块下达，由各县（市、区）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和到县资金规模统筹安排使用。

2.各地要严格按照《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要求，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跟踪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全流程绩效管理工作，科学管理，提质增效。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市、县（区）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接收登录预算指标，

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衔接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各市、县（区）财政部门要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3.此次下达的中央衔接资金属于纳入统筹整合试点范围的资金，如统筹整合使用，按照《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财农〔2024〕1号）有关规定执行；如不统筹整合使用，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有关规定执行。

4.本次下达的闽宁协作资金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主要支持福建省、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以及《东西部协作协议》、闽宁协作联席会议纪要明确的任务等。要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重点支持“六特”产业和当地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本次下达的闽宁协作资金不纳入统筹整合范围，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闽宁协作资金管理办法》（宁财（农）发〔2021〕507号）和《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闽宁协作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宁财（农）发〔2024〕99号）的有关要求执行。资金因素法分配切块下达，各相关市、县（区）和部门要尽快将资金落实到项目上，及时对项目资金进行公示公开，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坚决防止以拨代支。要严格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高度重视，压实责任，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跟踪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全流程绩效管理工作。

二、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监控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监控目的

绩效监控的目的在于实时掌握财政资金在各项扶贫项目及相关扶持举措中的运用状况，及时发现并纠正执行环节可能出现的偏差，最大程度发挥资金效能，有力推动各项政策目标达成。借助对各个项目全过程的密切追踪与监控，保证资金严格依照预先设定的规划与目标进行配置及运用，杜绝资金出现闲置、错配等不合理情形，从而切实提升财政支出在助力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以及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成效。

2.绩效监控的对象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所支持的项目。

3.监控范围

项目主管部门、资金使用部门以及与申报补贴项目相关的单位、受益群众等。

（二）绩效监控工作过程

2025年初，将永宁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涉及的项目绩效监控纳入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计划，通过持续跟踪和评价绩效指标，确保各项预算项目的有效执行和资源的合理分配。绩效监控全面覆盖预算执行的各个阶段，从资金分配的初始环节到项目实施的具体过程，再到最终成果的评价与反馈，形成一个完整且高效的闭环管理体系。在此过程中，将建立一套详尽的定期报告机制，确保各相关部门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项目进展情况。通过这些报告，管理层可以迅速发现潜在问题，并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调整和优化，从而有效提升预算使用的透明度和整体效率。此外，绩效监控还将结合先进的数据分析工具，对各项数据进

行深入挖掘和分析，为决策层提供更为科学、精准的决策依据，进一步推动预算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评价组工作人员深入实地调查，全面收集评价所需资料，认真核对项目资料，汇总分析数据。具体工作步骤及内容如下：按照委托方批准的工作程序，评价工作具体包括准备、实施、总结三个阶段。具体如下：

1.准备阶段

组建工作组。评价机构组建评价工作组，在委托方单位参加了工作启动会，确定了具体工作联系人、对接被评价单位，明确了工作内容、工作流程、工作时间等总体安排。工作组结合委托方工作要求，拟定项目预算单位配合和所需资料清单等，并报委托方同意后，及时对项目预算单位建立工作对接。

2.实施阶段

收集整理资料。工作组收集并整理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初步了解项目任务内容及预期绩效情况，经审核后并提请单位补充缺少的资料。项目现场调研。工作组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工作组及专家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听取项目单位汇报、沟通质询等方式深入了解项目执行情况，对项目单位所需补充的资料和信息等提出了明确的补充要求。核定项目绩效监控表。根据委托方管理要求，工作组在现场调研和资料审核的基础上，核实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情况，按照年中任务和预算情况设定了中期绩效指标分值及标准。对于不合理绩效目标及指标，协助进行完善，汇报请示。针对现场调研遇到的问题和缺少的资料情况，工作组及时汇报委托方申请支持。

3.总结阶段

(1) 撰写监控报告

根据委托方规定截止时间前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和信息，结合现场调研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监控掌握情况，撰写绩效监控报告；同时，整理绩效监控资料，归档备查。提交绩效监控报告。评价工作组向永宁县财政提交绩效监控报告征求意见稿，并根据区财政反馈意见修改后，提交绩效监控报告正式稿。

（2）整理归集评价档案

提交正式报告后，由评价组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作底稿、监控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归集形成绩效评价档案，并提交本评价机构档案管理部门存档。

（三）监控依据

1.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

2.《宁夏回族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指南》（宁财〔绩〕发〔2021〕529号）；

3.银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银川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银财发〔2018〕203号）；

4.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25〕11号）；

5.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25〕55号）；

6.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25〕70号）；

7.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闽宁协作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永政办发〔2025〕57号）；

8.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管理办法及财务资料等；

9.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指标、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

10.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1.其他有关的依据。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成本控制4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产出数量考察项目建设数量；产出质量考察质量合格率；产出时效考察完工及时率；成本控制考察项目实施成本是否超概算。具体指标设置情况见表2。

表2 项目产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发展类	31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乡村建设类	16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就业创业类	14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巩固三保障类	1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完成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成本控制	成本节约率	≤100%	确定能	项目完工统计

1.产出数量

（1）产业发展类

截至2025年10月29日，产业发展类共31个项目，其中13个项目已完工，18个项目未完工；13个项目已验收，18个项目未验收，具体情况见表3。

表3 产业发展类项目完工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完工情况	验收情况
1	胜利乡八渠村设施温棚园区提升改造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	胜利乡冷凉蔬菜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3	望远镇政权村设施农业拱棚园区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4	望远镇通桥村冷库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5	望远镇望远村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6	望远镇立强村立强产业园区(一期)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7	永宁县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8	永宁县望洪镇农声村冷库及冷链车间建设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9	望洪镇望洪村回购二代现代日光温棚改造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0	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11	李俊镇冷凉蔬菜分拣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12	李俊镇侯寨村新建拱棚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13	李俊镇李庄村拱棚新建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4	杨和镇纳家户村蟾蜍养殖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5	杨和镇红星村蟾蜍养殖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6	杨和镇南北全村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7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二期)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8	闽宁镇木兰村14组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19	永宁县菌草科研技术应用服务试验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0	永宁县闽宁镇现代渔业养殖园区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1	闽宁镇园艺村冷库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22	闽宁镇葡萄酒产业文旅融合示范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3	闽宁产业园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4	原隆村葡萄产业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5	永宁县闽宁镇消费助农促增收项目	农业农村局	未完工	未验收
26	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业基础设施配套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项目			
27	扶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及新镇区盘活奖补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8	2025年脱贫户及监测户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永宁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未完工	未验收
29	闽宁产业园企业奖补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3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31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 乡村建设类

截至2025年10月29日，乡村建设类共14个项目，其中4个项目已完工，10个项目未完工；4个项目已验收，10个项目未验收，具体情况见表4。

表4 乡村建设类项目完工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完工情况	验收情况
1	望洪镇黑古渠砌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已完工	已验收
2	永宁县杨和镇斗渠砌护工程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3	永宁县黄羊滩农场水库移民人饮管道提标改造项目(一期)	水务局	未完工	未验收
4	永宁县闽宁镇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安装工程	水务局	已完工	已验收
5	闽宁镇武河村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安装工程	水务局	未完工	未验收
6	闽宁镇文化站非遗展示中心提升改造	文旅局	已完工	已验收
7	闽宁镇民族团结进步新样板品牌项目	统战部	已完工	已验收
8	永宁县闽宁镇新镇区居民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9	永宁县闽宁镇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0	闽宁镇玉海村人饮提升项目	水务局	未完工	未验收
11	闽宁镇园艺村六、七组巷道硬化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2	园艺村给排水管网及配套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3	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4	武河村农业提质增效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3) 就业创业类

截至2025年10月29日，就业创业类共16个项目，均未完工、验收，具体情况见表5。

表5 就业创业类项目完工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完工情况	验收情况
1	李俊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2	杨和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3	望洪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4	望远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5	胜利乡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6	闽宁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7	新增公益性岗位(186名)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李俊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望远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望洪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8	李俊镇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9	2025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0	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望洪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1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扶持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2	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衔接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限衔接扶持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4	生态移民、劳务移民奖补资金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限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未完工	未验收
16	永宁县闽宁镇葡萄酒劳务协作基地项目资金	人社局	未完工	未验收

(4) 巩固三保障类

截至2025年10月29日，巩固三保障成果类共1个项目，尚未完工、验收，涉及的项目名称为：2025年雨露计划补贴项目，实施单位是永宁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目前尚未完工，尚未验收。

2.产出质量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本期项目产出质量以项目验收情况作为主要评价依据。产业发展类项目共31个，其中14个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并形成验收结论，其余17个项目尚未验收，主要处于建设实施或资料完善阶段；乡村建设类项目共14个，其中4个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10个项目尚未验收；就业创业类项目共16个，以培训、岗位开发和服务保障等措施性项目为主，截至目前尚未形成统一的验收结论；巩固三保障类项目共1个，目前尚未完成验收。

3.产出时效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本期项目产出时效以完工进度反映阶段性推进情况。产业发展类项目共31个，其中13个项目已完工，18个项目尚未完工；乡村建设类项目共14个，其中4个项目已完工，10个项目尚未完工；就业创业类项目共16个，主要为按批次、按月组织实施的过程性项目，目前尚未完工；巩固三保障类项目共1个，尚未形成完工。

4.产出成本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已完工支付项目未发现超概算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四个维度，重点考察项目实施对产业增收、公共服务改善、就业稳定、底线保障与长期运行维护的带动作用。

1.经济效益

（1）产业发展类

产业发展类项目以设施农业、冷链仓储、产业园区与示范基地建设为主要载体，通过补齐生产、分拣、仓储、流通等关键环节，提升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与市场对接能力，增强产业抗风险水平，形成稳定的经营性收益来源。

（2）乡村建设类

乡村建设类项目通过道路硬化、给排水及人饮提升、渠系整治、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等措施，改善生产生活条件，降低群众用水、出行与生产组织成本，提升村庄承载与要素集聚能力，为产业发展与乡村旅游、庭院经济等提供基础支撑。

（3）就业创业类

就业创业类项目以公益性岗位、就业补贴及以工代赈等方式促进劳动力就近就业，通过“以工代赈+技能提升+就业服务”组合，增加工资性收入并稳定增收预期，对弱劳动力群体起到托底与缓冲作用。

（4）巩固三保障类

巩固三保障类项目以教育帮扶、兜底保障等政策性支出为主，直接经济收益不以市场化回报体现，但通过降低困难家庭教育成本、提升就业能力与人力资本积累，间接提升长期收入水平与家庭抗风险能力。

2.社会效益

（1）产业发展类

项目通过联农带农、吸纳就业、订单收购与利益分配机制设计，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参与产业链，提升增收稳定性。同步通过示范带动、技术服务与规范化管理，提高群众参与产业发展的组织化程度与收益可持续性。

（2）乡村建设类

基础设施补短板提升村庄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改善居住环境与公共卫生条件，提升群众获得感。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公开公示与群众参与，强化基层治理协同，增强村级公共事务共建共治共享基础。

（3）就业创业类

公益性岗位发挥兜底安置功能，促进弱劳动力群体就业。奖补政策强

化就业服务与跟踪管理，降低返贫致贫风险。以工代赈项目在增加当期收入的同时，带动基础设施完善并提升劳动技能，形成“就业增收+公共服务改善”的叠加效应。

（4）巩固三保障类

教育补助保障困难家庭子女继续接受职业教育，增强社会流动机会，巩固“三保障”底线成效。通过制度化帮扶与资金直达机制，提升政策可及性与公平性，减轻困难家庭负担。

3.生态效益

（1）产业发展类

设施农业与园区建设同步配套节水灌溉、集约化管理等措施，有利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粗放生产对环境的压力。冷链仓储等项目减少产后损耗，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2）乡村建设类

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给排水系统完善与渠系整治改善水环境与村庄环境卫生条件，降低面源污染风险。人居环境整治和基础设施提升有利于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生态宜居水平。

4.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总体取决于“资产清晰可管、机制稳定可跑、服务持续可达”。其中，产业发展类项目的可持续性主要受后续运营主体能力、产销对接机制以及联农带农利益联结稳定性影响，应进一步明确资产权属与运营管护责任，健全收益分配与风险共担机制，并同步强化技术服务供给、品牌营销和市场渠道拓展，提升经营性资产持续产出能力；乡村建设类项目的关键在于长效管护，应落实村级管护资金、人员和制度安排，完善资产移交台账、管护标准与定期巡检制度，确保道路、给排水、渠系等公共设施“建得成、管得住、用得好”；就业创业类项目的可持续性体现在岗位设

置的精准匹配、退出机制的规范运行以及就业服务的持续供给，应加强岗位开发与人员动态管理，做实培训—上岗—跟踪—退出的闭环管理，提升政策托底的效率与公平性；巩固“三保障”类项目则需坚持动态监测与精准识别，确保资助对象精准、资金发放及时，通过与教育、人社等部门信息共享，完善对象比对与公示监督机制，提高政策落实的稳定性与风险防控能力。

四、监控结论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中，大部分项目已按计划进度顺利推进，项目预算总额199,750,000.00元，其中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99,750,000.00元，截至2025年10月29日项目资金支出共90,426,180.28元，预算执行率为90.65%；2025年度闽宁协作资金项目预算资金100,000,000.00元，截止2025年10月29日项目资金支出共81,488,010.97元，预算执行率为81.49%；项目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工程招投标和监理、项目验收等规定；各项目依法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项目产出和效果的实际绩效与目标不存在偏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能够实现。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部分单位未设立绩效目标

部分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表，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缺乏相应的约束。项目预期效果指标的可量化和可衡量程度低，不利于项目的管理和绩效评价，以及绩效指标的考核。

2.绩效指标与项目实际具体工作不匹配

经评价组调查发现，部分项目虽然设置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绩效目标的设置无法明确体现项目具体工作内容；绩效指标与项目开展内容不够

匹配，已设指标过于宏观、未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不能明确体现与项目任务数或计划数是否对应，效果指标无法考核衡量。

3.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截至2025年10月29日，62个项目中有5个项目支付进度低于50%，分别为新增公益性岗位（186名）、闽宁镇葡萄酒产业文旅融合示范项目、永宁县闽宁镇消费助农促增收项目、扶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及新城区盘活奖补项目、闽宁镇园艺村六七组巷道硬化项目。上述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相对偏慢。

（二）有关建议

1.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需完善绩效目标申报表，在部门编制年度预算时，应根据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设定项目预算绩效总目标、年度阶段性目标及预期实现进度，并制订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经济适用的绩效评价指标，便于考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部分项目施工进度滞后

截至2025年10月29日，未发现未实施项目，整体均已启动推进。但存在个别项目开工时间偏晚的情况，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杨和镇南北全村9队设施拱棚建设项目、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日光温室园区建设项目（一期）、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6、7组巷道硬化项目、永宁县2025年闽宁镇玉海村供水管网提标改造工程。

3.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规范部门绩效监控工作。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和自评管理，对有关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专项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4.加快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进度

对未实施项目，进一步强化项目的施工进度管理，提升计划工期的完

成率。针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存在的支出缓慢问题，应及时督促各部门及时整改，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切实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财政资金与乡村振兴补助的有效衔接，促进综合效益的实现。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该评价结果是依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结合现场查看情况，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得出的，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由各项目实施单位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宁夏中瑞华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



七、附件

附件 1：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一、产业发展类(31个)								
1	胜利乡八渠村设施温棚园区提升改造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胜利乡委员会会议纪要【2025】18号、胜利乡人民政府关于胜利乡八渠村日光温室园区建设项目（一期）立项的批复（永胜（批）发【2025】1号）、永宁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5年第140期）	八渠村现有日光温室建设于2010年,使用年限超14年普遍存在墙体裂缝、钢架锈蚀、棚膜老化、保温性能差等问题,导致作物产量低、上市周期长、经济效益不足项目实施将有效提升设施水平,解决设施老化问题,实现“春提前、秋延后”生产模式。进一步促进产业升级,推广绿色种植技术,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带动农民增收。项目建成后带动12人长期就业,吸纳务工15人,预计年收益30万元,推动村集体经济	未完工		未验收	
2	胜利乡冷凉蔬菜分拣中心建设	胜利乡人民政府	胜利乡人民政府关于永宁县胜利乡冷凉蔬菜分拣中心建设项目的请示（永宁县发改【2025】8号）、永宁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胜利乡冷凉蔬菜分拣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服（批）发【2025】15号）、中共永宁县胜利乡委员会会议纪要【2025】17号	总体目标：五渠先锋村蔬菜集散分拣中心项目旨在通过联农带农机制,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增长20%,带动农户就业200人,增加劳务收入300余万元,西兰花产业年产值达到3000万元。	已完结	2025/9/26	已验收	2025/9/26
3	望远镇政权	望远镇人	中共永宁县望远镇委员会党	项目总体目标：建设拱棚30栋,配套水电	已完结	2025/6/19	已验收	2025/6/19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村设施农业拱棚园区建设项目	民政府	委会议纪要【2025】12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望远镇行政村设施农业拱棚园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2号)、永宁县望远镇行政村设施农业拱棚园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带动30人常年就业,园区每年产值达120万元以上,温棚租金30%用于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分红。 路设施。				
4	望远镇通桥村冷库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望远镇委员会会议纪要【2025】13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望远镇通桥村冷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5号)、永宁县望远镇通桥村冷库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体目标:建设1144平方米的冷库一座、舍土建及室内库体、地面、消防、给排水、电气T程及冷库设备配套。 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以租赁方式出租,提升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配套水平、预计村集体收入增加20万元。	已完工	2025/7/10	已验收	2025/7/10
5	望远镇望远村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县委办公室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度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永党办发【2025】33号)、永宁县望远镇望远村设施拱棚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体目标:建设1144平方米的冷库一座、舍土建及室内库体、地面、消防、给排水、电气T程及冷库设备配套。 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以租赁方式出租,提升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配套水平、预计村集体收入增加20万元。	已完工	2025/9/3	已验收	2025/9/3
6	望远镇立强村立强产业园区(一期)建设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关于望远镇立强村立强产业园区拱棚建设项目土地预审的复函、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项目总体目标: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望远镇立强村建设拱棚3栋,配套水、电路设施、建成后归村集体所有,村合作社管理,温棚预计带动15	已完工	2025/10/22	已验收	2025/10/24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7	永宁县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12次)、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19次)、望洪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变更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建设内容的请示(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实施方案【2025】40号)、望洪镇西玉村新型日光温室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28666平方米(193亩),新建日光温室28栋(长80m宽16m拱棚24栋,长108m宽16m拱棚2栋,长144m宽16m拱棚2栋),配套室内外电力、给水、砂砾石道路、生产桥、排水沟、农渠等设施。项目预计总投资1000万元。 项目效益:不仅带动能力强,辐射面广,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调动两村群众从事设施农业的需求,并合理开发利用农村劳动力资源,解决大部分农民就业,带动相关产业协调发展,同时可以改善和提高设施农业生产条件,改善农业资源利用状况,带动望洪镇种植业进一步优化,增加产品附加值,实现农户增收。完成项目前期设计、立项、招标、施工、工程竣工初验等工作,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等。	已完工	2025/8/26	已验收	2025/8/26
8	永宁县望洪镇农声冷库及冷链车间建设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望洪镇农声村蔬菜预冷车间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11号)、中共望洪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22次)、望洪镇	在农声村实施,新建预冷车间一座,建筑面积600平方米;新建分拣平台一座,建筑面积300平方米;场地混凝土硬化,面积为2644平方米,场地西侧重做混凝土硬化路95米,宽4米;项目全部建成后,产权归农声村集体经济组织股份合作社所有,以租	已完工	2025/6/19	已验收	2025/6/19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9	望洪镇望洪村回购二代现代日光温室棚改造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中共望洪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7次)、永宁县望洪镇望洪村2025年度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实施方案	回购15栋温棚并改造。	未完工		未验收	
10	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十九届第八十九次)、永宁县李俊镇党委会议纪要(2024年第33期)、永宁县李俊镇人民政府关于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立项的请示(李政发【2024】71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4号)、李俊镇东方村新建拱棚项目实施方案	财政拨款300万;总体目标在永宁县李俊镇侯寨村一队新建高标准设施大拱棚产业园区,占地面48.96亩,建设14座标准尺寸拱棚,拱棚总建筑面积17920平方米。标准尺寸拱棚(长80米*宽16米),建筑面积1280平方米,拱棚屋脊处高度4、5米。建成后,能够大幅提升土地利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增强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引进新品种与先进技术,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品质,带动农户参与并促进农业技术交流,助力侯寨村振兴,使村民增收致富。	已完工	2025/6/13	已验收	2025/6/13
11	李俊镇冷凉蔬菜分拣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李俊镇2025年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	总体目标:五渠先锋村蔬菜集散分拣中心项目旨在通过联农带农机制,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增长20%,带动农户就业200人,增加劳务收入300余万元,西兰花产业	已完工	2025/10/22	已验收	2025/10/22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2	李俊镇侯寨村新建拱棚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5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补充通知(永政办发【2025】11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李俊镇侯寨村新建拱棚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23号)、李俊镇侯寨村新建拱棚项目实施方案	财政拨款100万,总体目标:新建拱棚4栋,总建筑面积5664平米,标准尺寸拱棚3栋,大型尺寸拱棚1栋,外网电气工程,外网给水工程,道路工程,电缆及其他配套设施。	已完结	2025/7/22	已验收	2025/7/22
13	李俊镇李庄村拱棚新建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5年第39期)、关于李俊镇李庄古光拱棚新建项目的请示、永宁县李俊镇李庄村2025年度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位于古光八队温棚园区,占地面积15.22亩,建设4栋拱棚,拱棚总建筑面积5664平米。 经济效益:通过采摘和高端市场销售,预计每年能为村集体带来约6至8万元经济效益。	未完工		未验收	
14	杨和镇纳家户村蟾蜍养殖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纳家户村蟾蜍养殖项目建设方案、杨和镇2025年第18次党委会会议纪要	计划建设蟾蜍养殖拱棚11栋,并配套相应的基础设施。	未完工		未验收	
15	杨和镇红星村蟾蜍养殖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红星村蟾蜍养殖项目建设方案、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9次)	新建蟾蜍养殖拱棚12栋及配套设施。	未完工		未验收	
16	杨和镇南北全村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中共杨和镇委员会会议纪要(2025年10月30日第28期)、杨和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宁	新建大跨度拱棚7栋,规格为长76米,宽20米,并配套相应的道路、供电等设。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7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二期)	闽宁镇人民政府	县杨和镇南北全村9队设施拱棚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杨政(批)发【2025】1号)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二期立项的请示(永闽政发【2025】49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二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54号)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持续增收。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全面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18	闽宁镇木兰村14组设施拱棚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拱棚建设项目二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13号)、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拱棚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聚焦建成高标准设施拱棚,引进优质果蔬品种,推广节水灌溉与绿色种植技术,重点引进高附加值瓜果蔬菜品种,带动脱贫户稳定就业与增收,实现年产量增加,助力木兰村产业转型升级与可持续发展。	已完结	2025/10/17	已验收	2025/10/17
19	永宁县菌草科研技术服务实验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关于研究永宁县闽宁镇菌草科研技术应用服务实验示范项目立项的请示(政府常务会议文件(2025年第14次))	构建“良种繁育、科研试验、生态治理、产业示范、技术培训、科普研学”为一体的闽宁协作菌草示范基地,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20	永宁县闽宁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闽宁镇关于闽宁镇现	将福宁村温棚园区内2座低效设施农业拱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镇现代渔业养殖园区建设	民政府	代渔业养殖园区建设项目的请示(永闽政发【2025】78号)	棚改造为一座标准鱼虾循环水养殖大棚,长度80米,跨度18米,高度5.2米占地面积1440平米;新安装pp板养殖池16个(直径16米)、pp板生化仓4个,微滤机、提升泵4套,供气设备2套,供暖设备1套;配套设施水循环管道,室内电气、供暖等设施。建设高效、环保、可持续的现代渔业养殖模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促进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增加农民收入,推动闽宁镇渔业现代化发展。				
21	闽宁镇园艺村冷库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冷库新增速冻设备工程项目的函	为补齐园艺村农业产业发展短板,解决园艺村冷库制冷效果不佳的问题,增加园艺村白萝卜存储率,壮大村集体收益,提高农民经济收入,加强一二三产业高度融合发展。	已完结	2025/10/10	已验收	2025/10/10
22	闽宁镇葡萄酒业文旅融合示范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实施方案的批复(永政土批字【2024】63号)	富麓酒业葡萄酒种植基地及原隆村游客服务中心资源,通过“葡萄酒+文旅”融合,可延伸出种植体验、酿造研学、休闲度假等多元业态,将单一的“产品新化产品+服务+体验”的复合价值输出,破解产上同质化竞争附加值不足的瓶颈,实现从“卖酒”到“卖场景、卖文化、卖品牌”的升级。通过“产业筑基、文旅赋能”路径,已形成“种植标准化+文旅特色化”模式,直接带动原隆村等周边村落就业增收,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的重要抓手。通过打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23	闽宁产业园区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18次）、闽宁镇关于闽宁产业园区智慧园区建设项目立项请示（永宁发改【2025】72号）、永宁县产业园区管理局关于闽宁产业园区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宁服（批）发【2025】65号）	<p>造“葡萄酒种植观光、酿造体验、文化研学”等沉浸式场景，可满足消费者对“原产地体验、文化感知”的需求，增强产品市场黏性，在全国葡萄酒产区竞争中形成差异化优势。</p> <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智慧园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应用系统、应用平台建设及基础设施购置等。为进一步完善园区信息基础设施，实现园区关键环节、重点部位的万物互联、精准监管，提升园区规范化管理服务水平，打造绿色低碳的智慧园区。</p>	未完工		未验收	
24	原隆村葡萄酒产业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九届第八十六次）、闽宁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宁县原隆村葡萄酒产业生产道路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立项请示（永宁发改【2024】133号）、永宁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原隆村葡萄酒产业生产道路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宁服（批）发【2025】14号）	<p>建设葡萄酒产业道路7条，总长度5372米，道路宽度为7m、8m，总计新建沥青混凝土道路35980m²。路面结构采用5cmAC-13C沥青混凝土+30cm水泥稳定碎石+20cm级配砂砾，道路两侧设置混凝土梯形路缘石，并配套设置标线、警示标柱、标志牌、减速带等安全设施等。本项目旨在完善闽宁镇葡萄酒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将使原隆村葡萄酒产业园区内道路互联互通，有助于葡萄酒种植、采摘，更方便了葡萄酒运输，项目的实施将带动闽宁镇葡萄酒产业规模化发展。</p>	未完工		未验收	
25	永宁县闽宁农业农村	农业农村	永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1.组织企业外出展销：对于赴省外参展的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镇消费助农 促增收项目	局	永宁县闽宁镇消费助农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农发【2025】120号)、中共银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2025年"妙选银川"农产品大集新年促销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银党农办发【2025】1号)	主体, 每次给予3000元交通(住宿)补贴, 每天给予100元参展补贴; 2.实施线上销售奖励; 鼓励企业开通线上店铺, 并对主带带货产生销售额的10%给予补贴; 实施线下销售奖励: 给予参展企业每次1000元补贴, 促成单笔交易3万元给予3000元奖励; 4.开展消费助农活动。				
26	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闽宁镇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立项请示(永闽政发【2025】11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26号)	对武河村2431亩农田进行农业基础设施配套, 主要包含蓄水池工程、泵站工程、农田输配电、自动化及信息化工程等。 1.引水渠。将现状D50U型渠扩建为D60U型渠, 长度735m, 新建DN60型渠, 长度20m, 引水至新建的蓄水池, 配套节制闸、生产桥、农口等。 2.蓄水池。在17斗渠北侧新建5万m蓄水池1座, 梯形断面, 池底高程1150.2m, 池顶高程1156.2m, 设计使用年限30年。坡面和池底均铺设复合土工膜防渗, 坡面采用C30现浇混凝土隔离带, 坡脚设置0.8x0.6m混凝土护脚, 坝顶设5m宽120mm厚砂砾+30mm厚碎石路面, 沿堤顶路外侧四围设铁艺围栏等。	未完工		未验收	
27	扶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及新镇区盘活	闽宁镇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县委办公室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支持闽宁镇高质量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一定比例的奖励。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奖补项目		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永党办发【2024】114号)					
28	闽宁产业园企业奖补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闽宁产业园优惠政策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永党办发【2023】19号)	对符合条件且入驻闽宁产业园的企业给予一定比例的奖励。	未完工		未验收	
29	2025年脱贫户及监测户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永宁县公安局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关于印发《银川市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银扶贫办发[2018]16号	覆盖全县所有脱贫户及“三类人群”(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可有效促进脱贫群众通过产业发展增收致富,为扶持主体,发挥政府推动、金融联动、市场动、能人带动户联动的综合作用,能人跟将产业走、产业跟着市场走的效益联结机制,不断增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生产发展能力。	未完工		未验收	
3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与脱贫人口持续增收。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经营主体,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31	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木兰村14组智能高效节能设施温棚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	聚焦建成高标准设施拱棚,引进优质果蔬品种,推广节水灌溉与绿色种植技术,重点引进高附加值瓜果蔬菜品种,带动脱贫户稳定就业与增收,实现年产量增加,助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二、乡村建设类(14个)								
1	望洪镇黑古渠砌护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2次)、望洪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宁县望洪镇前渠村黑古渠砌护项目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的立项请示(望政发【20204】39号)、永宁县望洪镇前渠村黑古渠砌护项目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4】111号)、中共望洪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22次)、永宁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5年第12期)、关于永宁县望洪镇前渠村黑古渠砌护项目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泵站工程、渠道砌护,道路硬化及配套构筑物翻建新建,配套机电、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等。完成项目前期设计、立项、招标、施工、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等。	已完结	2025/9/29	已验收	2025/9/29
2	永宁县杨和镇斗渠砌护工程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中共杨和镇委员会会议纪要(2024年8月27日第16期)、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杨和镇斗渠砌护工程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	砌护渠道11.5公里、安装建筑物159座。	未完工		未验收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3	永宁县黄羊滩农场水库移民人饮管道提标改造项目(一期)	水务局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九届第八十五次)、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黄羊滩农场水库移民人饮管道提标改造项目(一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4】112号)	项目设计年供水量51.03万m,采用全日供水方式。设计供水范围:永宁县黄羊滩农场农四队65户、农六队80户、农八队30户和黄羊滩农场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69户,共计244户,1220人、3650头牛和4870只羊。 主要埋设PE25-315管道38115m,穿混凝土路拉管11739m,新建检查井96座、水表井123座、水源井1座,封堵原水源井1座;3x3x3m钢筋混凝土结构管道水泵井1座,内设2台离心泵(一备一用);混凝土500m ² 调蓄水池2座(清水池1座,原水池1座),配备冷水水表244块、消毒设备1套、智能水泵控制系统1套及其他供水设备等。	未完工		未验收	
4	永宁县闽宁镇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管安装工程	水务局	永宁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4年133期)、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2025年未通自来水零星用户自来水管安装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4】119号)	项目计划为闽宁镇149户未通自来水用户建设管道总长11.72km(其中PE中50/1.6MPa管4.66km,PE中25/1.6MPa管7.05km),检查井6座(D=1.8m),水表井71座(D=1.8m),球阀149个(中20),锁闭阀149个(中20)。	已完工	2025/5/31	已验收	2025/5/31
5	闽宁镇武河村2025年未	水务局		铺设De110PE管道140m,铺设De50PE管道440m,铺设De25PE管道1820m,新建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通自来水零 星用户自来 水安装工程			检查井10座, 安装De20冷水水表(含锁闭 阀、铜球阀)53套, 以及其他管材配件;混 凝十道路拆除及恢复500m。				
6	闽宁镇文化 站非遗展示 中心提升改 造	文旅局	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 要(2025年第23次)	使用闽宁协作资金, 通过采购和定制方式 , 为位于闽宁镇文化站的展示中心配备核 心设施, 具体包括定制数字化展示设备、 前台、多种展示柜、造型墙等硬件设施, 并采购涵盖烙画、贺兰石篆刻、蜡染、木 雕、刺绣等二十余类非遗手工艺品; 同时 , 项目还购置并安装了监控摄像头等安防 设备以保障展品安全。	已完结	2025/10/2 7	已验收	2025/10/2 7
7	闽宁镇民族 团结进步新 样板品牌项 目	统战部	中共永宁县委统战部部务会 会议纪要(2025年第8次)	在闽宁镇进行民族团结文化长廊、造型墙 、宣传栏、灯杆喷绘等氛围营造; 制作《 闽宁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纪实 》专题片和《针脚里的同行》等微电影; 创作编排情景朗诵剧《山海共情处民族同 心城》; 采编出版《闽宁镇民族团结故事 丛书》; 并组织开展“山海情韵·同心筑梦” 主题文艺巡演活动, 旨在通过硬件建 设与文化活动相结合的方式, 深入宣传民 族团结, 打造民族团结进步新样板。	已完结	2025/10/2 2	已验收	2025/10/2 2
8	永宁县闽宁 镇新镇区居 民用水安全 保障项目	闽宁镇人 民政府	闽宁镇关于永宁县2025年闽 宁协作资金调整使用方案的 请示(永闽政发【2025】83 号)、闽宁镇关于永宁县闽 宁镇新镇区居民用水安全保障 项目的立项请示(永闽政	主要对闽宁镇新镇区绿化供水、闽宁水厂 泵站泵房及镇区供水主管道进行改造并配 套相关设施。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9	永宁县闽宁镇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发【2025】88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新镇区居民用水安全保障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71号）、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21次） 闽宁镇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立项请示（永闽政发【2025】85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72号）、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21次）	建设内容:实施武河村12#站点扩建、武河村8#站点新增一体化污水处理模块、玉海村6#站点扩建、原隆村污水处理站改造,修复2座塌陷站点,对25座污水提升站点围墙修复加固及监控摄像头更换。 项目绩效:改善污水站运行现状,提升运行效率和污水收集能力,降低能耗,确保出水稳定达标及安全运行,完成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整改要求。	未完工		未验收	
10	闽宁镇玉海村人饮提升项目	水务局	永宁县水务局关于申请永宁县2025年闽宁镇玉海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立项请示（永水发【2025】68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玉海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的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4】85	对玉海村全村16个组(东滩8个组,中滩6个组,西滩2个组)约865户的供水管网进行提标改造,并更新全村的老旧阀门井、水表井等附属设施。铺设中110PE管305米,用于消防用水;沿玉海村各组主街道铺设中90PE管自来水管,总长约2700m;沿各组巷道铺设中75PE管自来水管,总长约8145km;铺设中25PE管自来水管入户管,总长约69200m;新建国标阀门井46座,	未完工		未验收	

永宁县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闽宁协作资金项目中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1	闽宁镇园艺村六、七组巷道硬化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号)、永宁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5年143期)、永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26次)	园艺村给排水管网及配套建设工程中6、7组尚未硬化的道路进行硬化,共16条巷道,其中:6组硬化巷道9条,长1122.17,宽3.5-4米,面积4569.14平米,7组硬化巷道7条,长2763.81,宽3.5-4米,面积11467.73平米。	未完工		未验收	
12	园艺村给排水管网及配套建设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闽宁镇关于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给排水管网及配套建设工程立项的请示(永闽政发【2025】10号)	对除园艺村二组、三组外的9个村民小组给排水管道进行全民建设,沿村庄巷道铺设给排水管6.74千米,给水支管长13.2千米,双壁波纹管18.2千米;完成户厕改849户;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现状土路)38930平米。	未完工		未验收	
13	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	沿园艺村3组巷道铺设给水、污水管道,布置钢筋混凝土矩形立式闸阀井、钢筋混凝土矩形联户水表井等,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1座。本项目预计发放劳务报酬132.35万元,占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比例为33.09%,能够带动园艺村劳动力就业100人。以落实以工代赈政策为核心手段,旨在同步实现改善民生、促进就业、助力产业、探索乡村振兴路径的综合性工程。	未完工		未验收	
14	武河村农业提质增效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闽宁镇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武河村农业提质增效项目立项	全面翻建瀛海水泥厂至木兰养殖场段支渠3.26公里、武河村至魔石沟段支渠1.32公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的请示(永闽政发【2025】73号)、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永宁县闽宁镇武河村农业提质增效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永审服(批)发【2025】66号)	里,新建1条约0.2公里北斗渠,并对沿线部分沟道进行综合治理,砌护截水墙、跌水、护坡等。本项目通过武河村农业产业发展及新建,将闽宁镇武河村农业产品种植良好的基础设施条件,扩大农产品种植规模及种类,调整农村产业结构,项目建成后,将有效解决武河村农业灌溉用水矛盾,提高村民种植收入。				
三、就业创业类(16个)								
1	李俊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永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2	杨和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杨和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永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3	望洪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洪镇人民政府	望洪镇东和村“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审定会议、永宁县望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位项目		洪镇人民政府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实施方案	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4	望远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实施方案（永发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5	胜利乡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胜利乡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实施方案（永发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6	闽宁镇2025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实施方案（永发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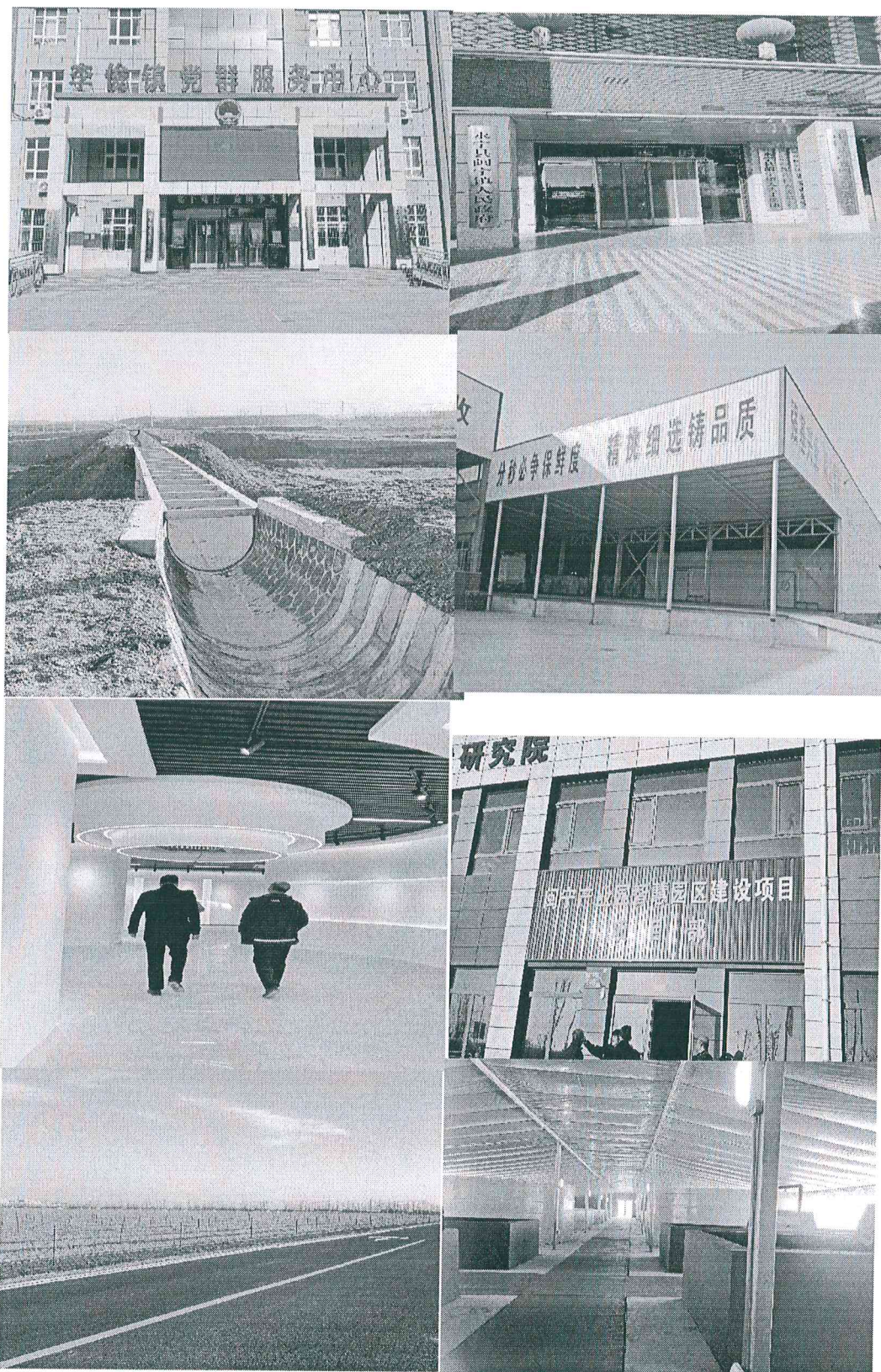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7	新增公益性岗位（186名）	闽宁镇人民政府 李俊镇人民政府 胜利乡人民政府 望远镇人民政府 杨和镇人民政府 望洪镇人民政府	永宁县2025年脱贫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永农发【2025】52号）	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落实通过规范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未完工		未验收	
8	李俊镇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李俊镇人民政府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与脱贫人口持续增收。通过扶持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9	2025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杨和镇人民政府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与脱贫人口持续增收。通过扶持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	未完工		未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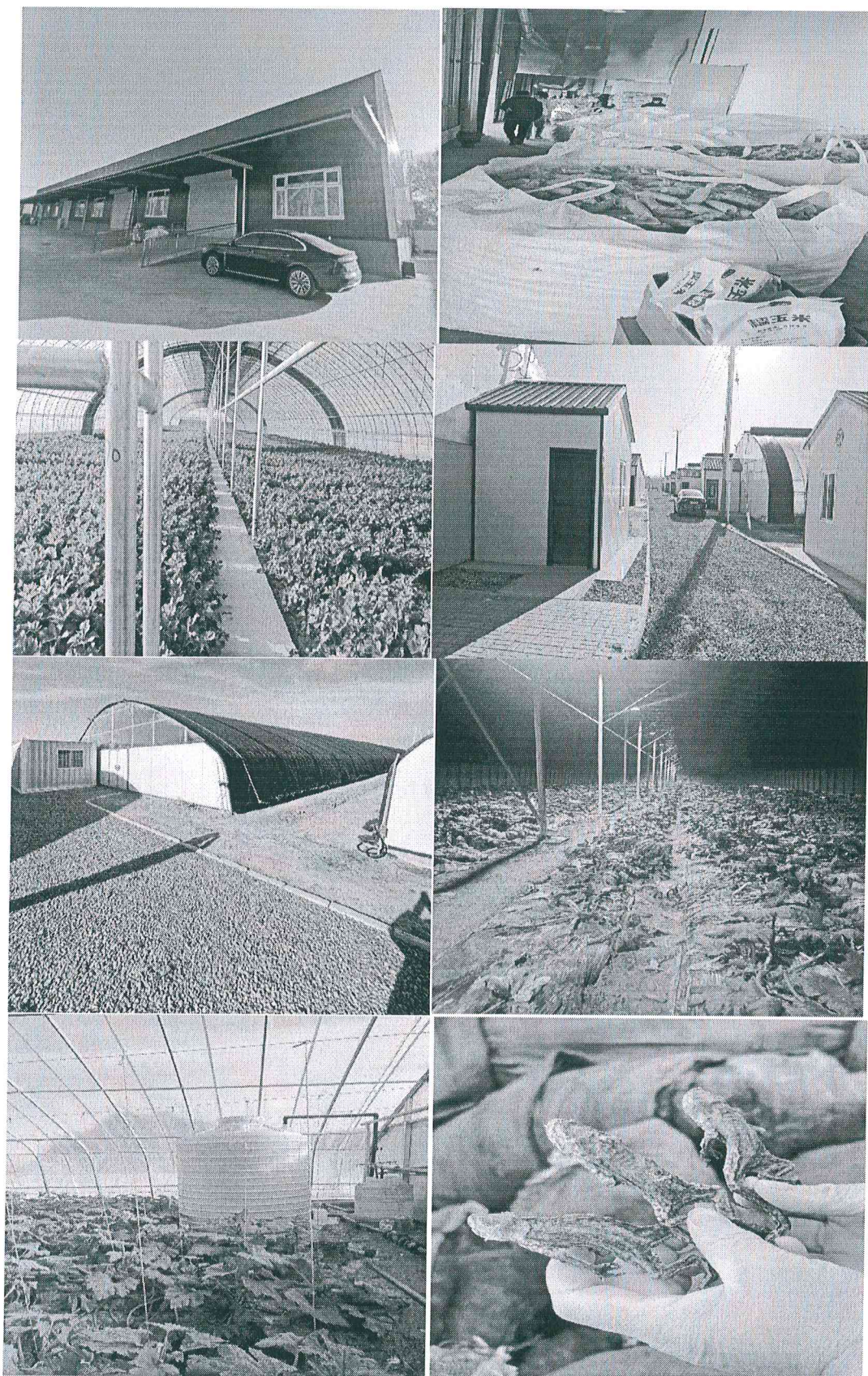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0	2025年自治 区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 兴补助资金	望洪镇人 民政府	望洪镇关于《永宁县巩固拓 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奖补扶持政策》初 验审核的实施方案、中共望 洪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21 次）	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 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 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 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 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和脱贫人 口持续增收。 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 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 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 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 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 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11	脱贫攻坚成 果同乡村振 兴衔接扶持 项目	望远镇人 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望远镇委员会党 委会议纪要（【2025】第26 号）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 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和脱贫人 口持续增收。 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 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 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 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 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 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12	巩固脱贫攻 坚同乡村振 兴衔接项目	胜利乡人 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胜利乡委员会 会议纪要（【2025】17号）、 中共永宁县胜利乡委员会 会议纪要（【2025】14号）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 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和脱贫人 口持续增收。 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 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 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 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 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 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望远镇人民政府	望洪镇关于《永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	<p>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p> <p>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与脱贫人口持续增收。</p> <p>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培育乡村人才，激发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推动脱贫地区可持续发展与乡村振兴。</p>	未完工		未验收	
14	生态移民、劳务移民奖励资金	胜利乡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胜利乡委员会会议纪要（【2025】17号）	<p>围绕稳就业、保民生、兜底线，2025年计划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就业困难群体。</p> <p>通过规范岗位管理、强化技能培训、落实补贴政策，充分发挥岗位“稳岗、托底、增收”作用，全年稳定上岗率达95%以上，助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p>	未完工		未验收	
1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扶持项目	闽宁镇人民政府	中共永宁县闽宁镇委员会会议纪要、中共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印发《永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奖补扶持政策》的通知	<p>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核心，聚焦特色产业发展与脱贫人口持续增收。</p> <p>通过扶持各村特色产业，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稳定就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p>	未完工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审批(方案)文件	实施内容及绩效目标	完工情况	完工日期	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16	永宁县闽宁镇葡萄酒基地协作基金项目资金	人社局	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会议纪要(2025年第13期)、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25】56号	主要内容包括开展永宁县培育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种植技术及劳务中介组织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酿造工匠培养、品酒师、文旅营销及品牌推广等培训项目;闽宁镇零工市场装饰、给排水、电气等维修改造等。	未完工		未验收		
四、巩固三保成果类(1个)									
1	2025年雨露计划补贴项目	永宁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方案》的通知宁乡振发[2022]105号	通过会议、互联网、微信平台、宣传栏、发放宣传单等多种途径,做好扶持政策的宣传,做到家喻户晓,皆知、应补尽补。充分发挥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责任人的作用,采取多种途径和方式,开展“雨露计划”政策宣传。乡镇符合申报条件的脱贫户,一类人群和户籍已迁入我县的“十二五”劳务移民脱贫户子女接受中等职业教育、高职教育的在校中学生,建立专门台账,通过对国办系统中学生名单进行审核校正,确保不落一人,加强监督检查,做好公示,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补助对象家庭。	未完工		未验收		

附件2：项目绩效评价机构现场工作照片





附件3: 宁夏中瑞华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LT2F4D

名称 宁夏中瑞华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任小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中介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代理;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咨询;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评估;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推广;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技术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信息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培训;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组织;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协调;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监督;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评价;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监测;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预警;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风险防范;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纠纷调解;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仲裁;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诉讼代理;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法律援助;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证;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司法鉴定;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资产评估;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税务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会计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法律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其他代理服务。一般项目: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信息咨询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数据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软件开发;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系统开发;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平台运营;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网络销售;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品牌推广;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营销;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共关系;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企业形象策划;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企业管理咨询;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人力资源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劳务派遣;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招聘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培训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会议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展览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礼仪服务;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其他管理服务。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05日

住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凤凰北街东侧兴庆府大院六期33号 办公室712室

登记机关 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6月10日

扫描二维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www.gsxt.gov.cn>